

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 - 歡迎您的蒞臨

轉知「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」，請查照。

輔導室公告

發表人：特教組長dapo613

張貼時間：2018/9/7 12:48:40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8月24日臺教學(四)字第1070124638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三、本校依旨揭法規辦理；若對旨揭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鄭盈盈小姐（電話：(02) 7736-7886）。